

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变更前回购股份用途：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
- 本次变更后回购股份用途：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

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7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》，同意对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2,518,361股库存股用途进行变更，原用途为“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”，现变更为“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”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2024年2月6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落实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4,000万元（含）且不超过人民币6,000万元（含）人民币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。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0元/股（含）。本次回购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落实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、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落实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。

2024年2月7日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股份回购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。

截至2024年6月18日，公司完成本次股份回购。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2,518,361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.21%，购买的最高价为23.56元/股、最低价为18.31元/股，回购均价为19.85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49,985,251.60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公司回购的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8）。

二、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原因及内容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结合未来发展战略及公司激励规模、激励效果等因素，公司拟对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，将2,518,361股回购股份的用途由“用于员工持股计划”变更为“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”。

三、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合理性、必要性、可行性分析

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，是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目前实际回购情况、财务状况、员工利益等客观因素及发展战略做出的，旨在进一步建立健全的长效激励机制，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，有效地将股东利益、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，促进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回购股份用途变更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、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。

五、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决策程序

公司于2024年7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》，本次变更事宜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7月16日